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现场结合通讯）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 14: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杨仁贵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园林”）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6,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放款之日起 1 年。为满足该笔业务的融资需要，公司、京蓝园林全资子公司天津市灵感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感园林”）及公司副总裁高学刚先生共同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5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放款之日起 1 年，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京蓝园林为该笔业务提供反担保，京蓝园林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比例的担保。

京蓝园林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对公司体系外的担保，亦不属于关联担保，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驻马店市京蓝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蓝园林为驻马店市中心城区道路路侧带状绿地建设项目社会资本采购（以下简称“驻马店项目”）的中标单位。基于相关各方签署的合同约定以及项目建设需要，京蓝园林认缴出资人民币 18,445 万元成立了项目公司驻马店市京蓝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建工”），持有其 100% 股权。

为满足驻马店项目建设中的资金需求，加快项目实施速度，公司拟为京蓝建工向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334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5 年，以银行或其他机构最终批复为准。

京蓝建工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项目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对公司体系外的担保，不存在反担保，亦不属于关联担保，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为驻马店市京蓝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汤阴京蓝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蓝园林与天津北方创业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市政”）组成的联合体为汤阴县汤河河道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汤阴县项目”）的中标方。京蓝园林、北方市政及政府方代表汤阴汤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项目公司汤阴京蓝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建设”）。

为满足汤阴县项目建设中的资金需求，加快项目实施速度，公司及京蓝园林拟共同为京蓝建设向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5 亿元，担保期限为 20 年，以银行或其他机构最终批复为准。京蓝建设为该笔业务提供反担保，京蓝建设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比例的担保。

京蓝建设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项目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对公司体系外的担保，亦不属于关联担保，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汤阴京蓝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蓝园林的全资子公司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兴北”）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京蓝园林拟为其向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 2.2 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年（含 12 年），以银行或其他机构最终批复为准。

济宁兴北不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本次担保构成对外担保。济宁兴北为此笔业务提供反担保，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济宁市兴北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蓝园林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为其向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担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自有资产抵质押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以银行或其他机构最终批复为准。京蓝园林为该笔业务提供反担保，京蓝园林其他股东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比例的担保。

京蓝园林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公司，本次担保不构成对公司体系外的担保，亦不属于关联担保，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为京蓝北方园林（天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三十日